

第八節 員林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

為進一步擴大公共投資，帶動整體經濟發展、促進員林市區都市均衡發展及車站地區都市更新、消除鐵路沿線平交道，研議辦理「員林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（簡稱：員林計畫）」，行政院於 95 年 2 月 13 日核定辦理。

一、計畫概述

- (一) 工程範圍：自北勢路平交道北方約 900 公尺，南至員林大排北方約 100 公尺，全長約 3980 公尺，包括施築引道段 780 公尺及高架段 3200 公尺，其中包括興建員林高架車站。
- (二) 計畫期程：95 年 2 月至 102 年 6 月。
- (三) 計畫經費：共計約 40.72 億元。
- (四) 消除鐵路沿線 3 處平交道、5 處地下道、1 處跨越橋（莒光陸橋）。
- (五) 車站站房設於高架橋下，站區闢建為廣場、停車場、交通轉運中心、綠地等公共設施使用。

二、計畫效益

- (一) 消除鐵路沿線兩側地區發展之阻礙，均衡都市發展。
- (二) 改善平交道所造成之交通問題，增進行車安全。
- (三) 改善市容景觀、提昇市區環境生活品質。
- (四) 提昇都市土地利用價值，促進經濟發展。

三、執行情形

- (一) 員林市區鐵路高架化工程環境監測技術服務於 97.5.15 開工。
- (二) 員林站區臨時月台、天橋及路基工程於 97.6.21 完工。
- (三) 員林市區鐵路高架化臨時軌道路基工程於 97.10.21 開工。
- (四) 「員林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」永久軌工程細部設計技術服務於 97.12.30 決標。

員林高架車站觀透視示意



員林高架車站月台透視示意圖

